凤凰镇人民政府

设施农用地准予备案通知书

凤政农备〔2022〕10号

台东齐村村民委员会：

你单位报来齐建业粮储仓库项目（储存仓库）的设施农用地备案材料收悉，该项目位于台东齐村西，用于储存仓库等配套设施建设。该地块二调现状地类为坑塘水面，三调现状地类坑塘水面，占地总面积0.0876公顷。根据《山东省设施农业用地管理办法》（鲁自然资规〔2020〕1号）和临自然资发〔2020〕15号文件规定的相关要求，该项目符合备案要求，准予备案，时间从备案之日起至2025年5月11日。

凤凰镇人民政府

2022年9月2日